

和静县财政局文件

静财文〔2024〕026号

关于下达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县高级中学、第六中学、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巴财教〔2023〕71号）精神，经研究，现将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下达338.9万元，用于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一、此项补助列入2024年政府支出科目“2050204高中教育”、“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2050303技校教育”。

二、该项资金直达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三、请资金使用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要求，加快项目资金执行进度。

四、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资金使用按照要求做好资金台账、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按旬报送相关进展情况。

附件：1.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分配表（中央）

2.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24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区划代码	单位/县(区、县级市)	合计	高等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				普通高中教育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本专科国家励志奖学金	本专科国家助学金	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	中职助学金		中职免学费		普通高中助学金	普通高中免学费	
								教育	人社	教育	人社			
	三保标识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50205	2050205	2050205或2050305	2050205或2050305	2050205或2050305	2050302	2050303	2050302	2050303	2050204	2050204	
652827000000	和静县	338.90						23.00	1.28	131.00	8.62	137.00	38.00	
	和静高级中学	62.23										52.24	9.99	
	和静县第六中学	112.77										84.76	28.01	
	和静县中等职业学校	154.00						23.00		131.00				
	和静县技工学校	9.90							1.28		8.62			

附件2: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免学费、助学金						
预算单位		和静中等职业学校			项目负责人		何发荣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199.9						
		其中: 财政拨款: 199.9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中职学生享受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中职学生享受免学费资助835人, 享受国家助学金115人, 技工学生享受免学费61人, 享受国家助学金6人;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达90%以上;</p> <p>目标2: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问题, 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职免学费受助人数量	=835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技工免学费受助人数量	≥61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中职助学金受助人数量	=115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技工助学金受助人数量	≥6人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中职学校免学费受助人数量占应受助学生数的比例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技工学校免学费受助人数量占应受助学生数的比例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质量指标	受助政策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职学校免学费资金金额	=167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技工学校免学费资金金额	=8.6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中职学校助学金资金金额	=2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技工学校助学金资金金额	=1.2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附件2: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普通高中-免学费							
预算单位	新疆和静高级中学	项目负责人	姚君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9.99							
	其中:财政拨款 9.99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确度,做到应助尽助; 目标2:助力家庭脱贫,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受助学生满意度 $\geq 95\%$,2024年免学费资助学生113人,生均每生每年1430元,其中中央资金1144元/人/年,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免学生人数	=113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学生补助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办学校免学费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免学费资助标准	≤ 442 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普通高中学生经济压力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免学费学生满意度	$\geq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附件2: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普通高中-免学费							
预算单位	新疆和静第六中学	项目负责人	姚君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28.014							
	其中:财政拨款 28.01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进一步提高资助精确度,做到应助尽助; 目标2:助力家庭脱贫,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受助学生满意度95%以上,2024年免学费资助学生317人,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免学生人数	=317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学生补助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办学校免学费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学费资助标准	=441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普通高中学生经济压力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免学费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附件2: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						
预算单位		新疆和静高级中学	项目负责人		姚君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52.24						
		其中: 财政拨款 52.2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资助学生人数363人, 资助标准生均每年2000元, 其中中央资金1600元/人/年, 使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95%; 目标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30%	历史标准	3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资助学生人数	=363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助学金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助学金资助成本	≤1439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普通高中学生经济压力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附件2: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						
预算单位		新疆和静第六中学		项目负责人		杨伟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84.7616						
		其中: 财政拨款 84.761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资助学生人数589人, 资助标准生均每年1439元。使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95%以上;</p> <p>目标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30%	历史标准	3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资助学生人数	=589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学生资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助学金按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助学金资助成本	≤1439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普通高中学生经济压力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